

• 不朽经典 • 最佳读本 • 科普巨著 • 长销不衰
中国家庭的必备藏书 百年来最有影响的科普好书

超值白金版

29.80

昆虫记

大合集

(法)法布尔 著
王光波 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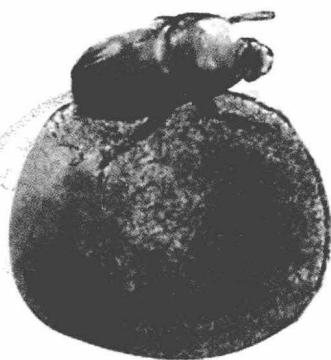
中国华侨出版社



昆虫记

大全集

(法) 法布尔 著 王光波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昆虫记 / (法)法布尔(Fabre. J. H.)著;王光波译.—北京:
中国华侨出版社,2010.8

ISBN 978-7-5113-0573-2

I.①昆… II.①法… ②王… III.①昆虫学—普及读物
IV.①Q96-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47594 号

昆虫记

作者: (法)法布尔

译者: 王光波

责任编辑: 文涛

封面设计: 李艾红

文字编辑: 刘晓菲

美术编辑: 武亿

经销: 新华书店

开本: 1020mm×1200mm 1/10 印张: 52 字数: 920 千字

印刷: 北京华宝装订有限公司

版次: 2010年9月第1版 2010年9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113-0573-2

定价: 29.80 元

中国华侨出版社 北京市安定路 20 号院 3 号楼 305 室 邮编: 100029

法律顾问: 陈鹰律师事务所

编辑部: (010)64443056 64443979

发行部: (010)58815874 传真: (010)58815857

网址: www.oveaschin.com

E-mail: oveaschin@sina.com



一个人耗费一生的光阴来观察、研究“虫子”，已经算是奇迹了；一个人一生专为“虫子”写出一部皇皇巨著，更不能不说是奇迹；而这部书居然一版再版，先后被翻译成 50 多种文字，直到百年之后还在读书界一次又一次引起轰动，更是奇迹中的奇迹。著名作家巴金曾这样评价：“它熔作者毕生研究成果和人生感悟于一炉，以人性观察虫性，将昆虫世界化作供人类获得知识、趣味、美感和思想的美文。”这些奇迹的创造者就是法布尔和他的《昆虫记》。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的法国，一本集自然科学和人文关怀于一体的昆虫百科全书——《昆虫记》出版了。全书共 10 卷，长达二三百万字。在《昆虫记》中，作者将专业知识与人生感悟融于一炉，娓娓道来，在对一种种昆虫的特征和日常生活习性的描述中体现出作者对生活世事特有的眼光，字里行间洋溢着作者本人对生命的尊重与热爱。该书一出版便立即成为畅销书，在法国自然科学史与文学史上都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它不仅是一部研究昆虫的科学巨著，同时也是一部讴歌生命的宏伟诗篇，被人们冠以“昆虫的史诗”之美称，法布尔也由此获得了“科学诗人”、“昆虫界的荷马”、“动物心理学的创导人”等桂冠，并因此书于 1910 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提名。这样的作品在世界上诚属空前绝后，没有哪位昆虫学家具备如此高明的文学表达才能，没有哪位作家具备如此博大精深的昆虫学造诣。法国 20 世纪初的著名作家罗曼·罗兰称赞道，“他观察之热情耐心、细致入微，令我钦佩，他的书堪称艺术杰作。”

法布尔数十年间，不局限于传统的解剖和分类方法，选取了我们生活中比较熟悉而又容易被忽视的昆虫，如蚂蚁、蟋蟀、蜘蛛、圣甲虫、大孔雀蝶、蝉等，生动详尽地记录下这些小生命的体貌特征、食性、喜好、生存技巧、蜕变、繁衍和死亡，然后将观察记录结合思考所得书写成多层次意味、全方位价值的鸿篇巨制，使昆虫世界成为人类获得知识、趣味、美感和思想的文学形态。1923 年，《昆虫记》由周作人介绍到中国，近 90 年来一直受到国人的广泛好评，长销不衰。到了九十年代末，中国读书界再度掀起“法布尔热”，目前，《昆虫记》已被列入教育部语文新课标必读书目，并受到中国科普作家协会鼎力推荐，成为上千万青少年的成长必读书。本书译者本着优中选优，独立成篇的原则，精心编就此书，融思想性、艺术性、文学性于一炉，具有很高的欣赏价值。全书叙述生动，插图优美，保留了原著的语言风格，并进行了通俗易懂的演绎，向读者奉上一道宝贵的精神盛宴。

但书中最引人注意的还是流露在字里行间的人文关怀。法布尔并没有把昆虫当做实验室的标本来研究，而是把它们当做活生生的生命来看待。他用拟人化的手法将昆虫写得有声有色，有情感有性格，使文章自然亲切，妙趣横生，读者也



好像真的进入了栩栩如生的昆虫世界。昆虫世界的生老病死不再是科学论文中呆板的数据，而是一出出生动活泼的戏剧。在这个世界里，昆虫遵循着不同于人类社会的法则，它们勤劳，勇敢，无所畏惧地承担着自然赋予它们的责任。它们为了争取配偶，繁衍生息而在种群中展开生存斗争，同时它们对待自己的下一代却是那么无私奉献。在常人看来昆虫世界无意识的行为，在法布尔的笔下往往具有人性的色彩。

更值得一提的是，《昆虫记》除了真实地记录了昆虫的生活，还透过昆虫世界折射出人类的社会与人生。书中不时语露机锋，提出对生命价值的深度思考，试图在科学中融入更深层的含义。而且法布尔将昆虫的生活与人类社会巧妙地联系起来，把人类社会的道德和认识体系搬到了笔下的昆虫世界里，然后透过被赋予了人性的昆虫反观社会，传达个人的体验与思考，得出对人类社会的见解，无形中指引着读者在昆虫的“伦理”和“社会生活”中重新认识人类思想、道德与认知的准则。读完本书，可以让我们去思考很多问题，该如何面对自己短暂的人生，如何让一个渺小的生命在奋斗中得以升华。

《昆虫记》的确是一个奇迹，是由人类杰出的代表法布尔与自然界众多的平凡子民——昆虫，共同谱写的一部生命的乐章，一部永远解读不尽的书。这样一个奇迹，在地球即将迎来生态学时代的今天，也许会为我们提供更为珍贵的启示。



第一卷

第一章	我与荒石园	3
第二章	我的学校	7
第三章	童年的回忆	14
第四章	登上万杜山	18
第五章	美丽的水塘	21

第二卷

第一章	猫的故事	29
第二章	睿智的红蚂蚁	32
第三章	燕子和麻雀	39
第四章	萤火虫的习性	44
第五章	绿色蝈蝈儿的故事	50
第六章	蟋蟀的歌唱和交配	55
第七章	蝗虫的角色和发音器	61
第八章	蓑蛾和它的产卵	66
第九章	迷人的大孔雀蝶	74
第十章	小阔条纹蝶	79

第三卷

第一章	蜘蛛的迁徙	85
第二章	蟹蛛的世界	90
第三章	我的邻居圆网蛛	94
第四章	圆网蛛的电报线	99
第五章	蛛网的几何学	102
第六章	圆网蛛的交配与捕猎	105
第七章	不凡的迷宫漏斗蛛	110
第八章	“恶毒女神”克罗多蛛	115

第四卷

第一章	螳螂捕食	123
第二章	螳螂的爱情	128
第三章	螳螂窝的建造	131



第四章	螳螂卵的孵化	135
第五章	圣甲虫的习性	138
第六章	圣甲虫的造型术	143
第七章	圣甲虫的幼虫	147
第八章	赛西蛻螂父亲的本能	152
第九章	西班牙粪蛻螂的母爱	157

第五卷

第一章	昆虫的着色	165
第二章	昆虫的毒素	170
第三章	昆虫与蘑菇	174
第四章	昆虫心理学	180
第五章	昆虫的反常	186
第六章	矮个的昆虫	191
第七章	昆虫的几何学	195
第八章	以蛆虫为食的寄生虫	199
第九章	昆虫的植物性本能	204
第十章	昆虫的催眠与自杀	208

第六卷

第一章	黄足飞蝗泥蜂的生活	215
第二章	黄足飞蝗泥蜂的进攻	219
第三章	黄足飞蝗泥蜂的幼虫	222
第四章	飞蝗泥蜂的高超理论	227
第五章	飞蝗泥蜂的无知本能	232
第六章	泥蜂的返程能力	237
第七章	砂泥蜂的故事	242
第八章	毛刺砂泥蜂的故事	246
第九章	毛刺砂泥蜂的迁徙	249

第七卷

第一章	长腹蜂的本领	253
第二章	黑蛛蜂与长腹蜂的食物	259
第三章	土蜂的问题	264
第四章	艰险的进食技能	269
第五章	土蜂的捕猎方法	275
第六章	树蜂的问题	279
第七章	蜂类的毒液	286
第八章	隧蜂与寄生蜂	292
第九章	隧蜂的守护者	299

第八卷

第一章	天牛和它的幼虫	309
第二章	负葬甲	315



第三章	大头黑步甲	321
第四章	假死的黑步甲	326
第五章	金步甲的食物	331
第六章	金步甲的婚俗	336
第七章	锯角叶甲	340
第八章	锯角叶甲的卵	345

第九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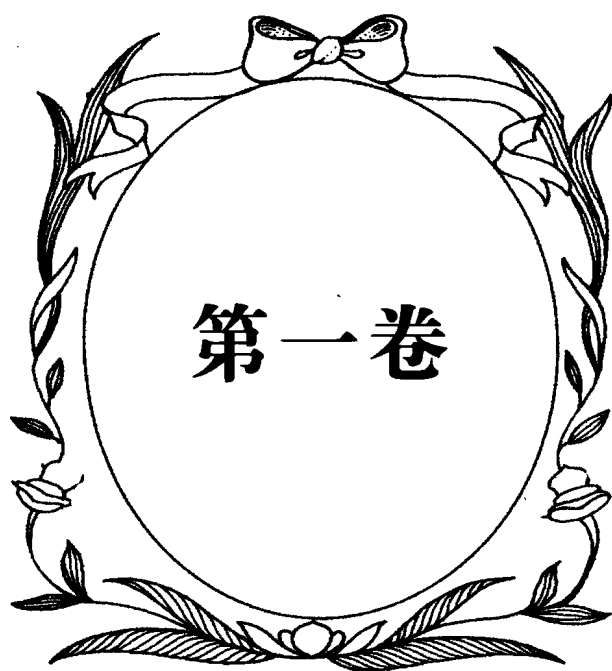
第一章	粪金龟和公共卫生	351
第二章	蒂菲粪金龟的道德	356
第三章	蒂菲粪金龟的洞穴	361
第四章	穿金黄色衣服的花金龟	368
第五章	朗格多克蝎子的栖息所	376
第六章	朗格多克蝎子的婚恋	381
第七章	朗格多克蝎子的家庭	386
第八章	老朋友绿蝇	391
第九章	死尸分解者麻蝇	395

第十卷

第一章	蝉和蚂蚁的寓言	401
第二章	蝉的动人歌唱	408
第三章	松毛虫的窝和社会	414
第四章	松毛虫的气象台	418
第五章	豌豆象的产卵	422
第六章	豌豆象的幼虫	427
第七章	椿象的美感	432
第八章	色斑菊花象的一生	439
第九章	笃蓐香树蚜虫的迁徙	447
第十章	吃蚜虫的昆虫	452

第十一卷

第一章	树莓桩中的居民	461
第二章	各种类型的寄生理论	468
第三章	另一种“钻探者”	475
第四章	按照性别分配食物	478
第五章	对性别进行分配	484
第六章	母亲支配卵的性别	492
第七章	本能与鉴别力	499
第八章	如何节省体力	504





我与荒石园

只为活命，吃苦是否值得？我常常思忖这样的问题。我向来想为自己在荒郊野外准备一间实验室，然而这并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何况我每天还要为填饱肚子而费心。凭着我 不依不饶四十年如一日与贫苦打交道的勇气，我终于等到了有实验室的这一天。过程无须再提，梦寐以求的实验室终于到手了！为此，我也可以拥有更多的闲暇了。想想从前，我真像一个腿上拖着镣铐的犯人。梦想实现并不论早晚。虽然除了那些已经失去的东西，我无悔于这二十年的时光，但同样不再怀有期待——种种世态炎凉令我心灰意冷。虽然当初那广阔无垠的视野如今已经缩小低垂，并且日益变得狭窄，但我也不用再担心桃子成熟的时候牙齿已经不在。可爱的虫子们啊！

这里是我的梦想之地，我最钟情的地方。那样一块地，哦，一块不需要太大的土地，然而自成世外桃源一般，有围墙与公路上的诸多麻烦隔开；一块经受雨打风吹的不毛之地，然而却是矢车菊和膜翅目昆虫的好去处。没有过往行人的打扰，我可以专心致志地与砂泥蜂和泥蜂对话。当然这种对话是通过实验；既不用消耗时间出远门，又不用伤神到处奔走，只要按照我的计划，设计圈套，然后耐心观察结果就可以了。我的世外桃源，是的，那里有我的愿望和梦想。

放眼望去，四周都是废墟，只有中间矗立着一堵以石灰和泥沙作为基础的断墙——它就是我对科学真理热爱的写照。有人说，我的语言不严谨，说白了，就是没有学院的干巴气。他们总觉得，读起来不费劲的作品就是没有表达真理，那么只有佶屈聱牙的文章才算思想深刻喽。不管你们这些带螫针和盔甲上长鞘翅的小伙伴们有多少，都来为我辩护吧。我跟你们是多么亲密，我观察你们是多么耐心，记录你们的行为又是多么仔细。你们一定会异口同声地作证说，是的。我的作品没有空洞的公式和不懂装懂的白话，只是准确地记录我所看到的，一分不多，一分不少。让那些不懂的人去问你们吧，你们一定会这样说的。我亲爱的虫子们，如果这些对你们不够生动的描述无法说服自谓“正直”的人，我将告诉他们：“当你们剖开虫子的肚子时，我却在它们活蹦乱跳的时候研究它们；当你们把虫子变成恐怖或可怜的东西时，我让人们爱它们；当你们在实验室里将虫子切碎时，我与蓝天一起听着蝉鸣观察它们；当你们把细胞放进化学反应堆时，我在研究生命的本质；当你们关注死时，我关注生。”再进一步说明吧：博物学对青年来说原本是好专业，却由于科技的发达，已如此令人生倦。与其说我是为了对生命感兴趣的学者、哲学家们来写这本书，不如说我是为了年轻人。我多想让他们热爱这门已经变得恶心的博物学。这就是我坚持实事求是，又不采用学术写法——好像休伦人的土话似的原因。

哦，我灵巧的膜翅目昆虫啊，我能否用这份热爱来书写你们的故事呢？我的体力还可



以支撑吧？为什么我这么久都对你们不闻不问呢？有的朋友已经在斥责我了。啊，告诉他们吧，告诉我们共同的朋友，并非我健忘、懈怠才把你们搁置一旁；我想念你们，一如我相信节腹泥蜂的巢里还有尚待探寻的秘密，飞蝗泥蜂的捕猎里也有令人惊奇的故事。我缺少的只是时间，还有旁人的支持，好使我能继续跟不幸的命运作斗争。先要活下去，才能够高谈阔论。这样告诉他们吧，他们一定能谅解的。

现在我要做的不是这些，而是要说说我的圣地——它将被我改造成活昆虫实验场。我是在一个荒僻的小山村里找到它的。当地人叫它“荒石园”，就是一块除了百里香和石头之外什么都没有的荒地。这种贫瘠的土地甚至不能通过勤于耕种来改良。不过我的这块圣地里有零星的红色土壤，所以长些植物，据说从前这里种过葡萄。当我为了种树而挖掘土地时，的确会挖出些根茎，部分时间久远的都已经变成炭了。我唯一能使用的工具是三齿叉。过去的葡萄都没有了真是很遗憾。剩下的百里香，薰衣草，灌栎——它们连成的小荆棘丛从人们一抬小腿就跨过去了——也都荡然无存。而这些植物对我来说是有用的，他们可以为膜翅目昆虫提供原料。不得已，我只能再把它们种回去。

在这片长期荒芜的土地里，长满了无须我照料的植物。排名第一的是狗牙草——一种可恶的禾本科植物，我与之做了三年斗争都没将它们清理干净；其次是矢车菊，用刺或星形的戟把自己武装起来的它们看起来倔强极了，有两至生矢车菊、丘陵矢车菊、蒺藜矢车菊、苦涩矢车菊，尤以第一种为多。在各种矢车菊的身影中，夹杂着凶神恶煞的西班牙刺柊，像蜡烛台似的，枝丫上绽放着火焰一样的红色花朵，刺茎像钉子那么硬。伊利大翅蓟比刺柊要高，那又直又高的茎有一两米高，头上顶着一个玫瑰色的大绒球。还有一名不能忘记的成员就是刺茎菊科植物。这个家族里恶蓟是老大，浑身是刺的它让采集植物的人不知道从哪里下手；第二种是阔叶披针蓟，它的叶脉边缘像矛头一样；最后是带刺的有玫瑰花结的染黑蓟。在这些蓟类的空隙中，长着荆棘的新枝丫，上面有浅蓝色的果实，拉成绳子状铺在地上。若想观察膜翅目昆虫在荆棘中采蜜，就得穿半高的靴子，不然腿上就得被扎出血来。在开满黄色头状花序的两至生矢车菊的地上，刺柊和大翅蓟总是借着土里残留的春雨拼命地生长。更不用说生命力顽强的刺棘了，它早就展示出妩媚的姿态了。但等到干旱的夏天，只要擦根火柴这块地上的枯枝败叶都会燃烧起来。

这就是我的伊甸园——我跟小虫子们亲密无间相处的地方。我可是经过了四十年的奋斗才得到它。它无愧于伊甸园这个称呼。虽说没有一个人愿意撒把萝卜子给它，但它却为膜翅目昆虫提供了天堂。波多尔佩雷教授是我发现新昆虫后的第一分享者，他对我的捕虫方法十分好奇——我总是能给他很多稀罕的，甚至是新品种的虫子。我不爱捉虫，也不太精通，比起被钉死在盒子里的昆虫，我更喜欢在长着茂密的蓟和矢车菊的草地上工作的虫。

地里的蓟和矢车菊对膜翅目昆虫来说是极大的诱惑。根据我以往的经验，从没在别的地方见过如此多的昆虫；从事各种职业的昆虫都来这里聚会，猎手、建筑师、纺织工、组装师、泥瓦匠、木匠、矿工，多得我都数不清了。这是什么呢？黄斑蜂。它在矢车菊网般的茎间刮来刮去，最后堆出一个棉花球，并洋洋得意地把它带到地上，用来做装蜜和卵的棉毡袋。那些奋不顾身争夺战利品的是谁？肚子上有黑色、白色或火红色的花粉刷的切叶蜂。它的目的地是附近的灌木丛。在那里它将剪下椭圆形的叶子组装成能盛放收获品的容器。穿着黑色绒衣的是谁呢？原来是在加工水泥和卵石的石蜂。要在石头上找到它们建筑的房子可不是一件难事。飞来飞去、嗡嗡大作的是谁呢？是定居在旧墙和附近向阳斜坡上的砂泥蜂。壁蜂在干吗呢？一只在空蜗牛的壳里工作；另一只为了给幼虫做圆柱形的房子而啄着干掉的荆棘；第三只想用断掉的芦竹做天然通道；第四只则闲在墙上石蜂的走廊上无所事事。大头泥蜂和长须蜂高高翘起属于雄蜂的触角；毛足蜂在自己采蜜的后足上插了支大毛笔，土蜂的种类繁多，隧蜂的腰细如杨柳……种类太多了，如果把菊科植物中的客人都介绍一遍，那就等于把采蜜族的蜂类都数了一遍。



窠家路窄，采蜜家族和捕猎者们偏偏住在一起。荒石园中，泥水匠为了砌围墙而运来的沙子和石头成了石蜂过夜的好去处。单眼蜥蜴凭借着粗壮的体型总在近处捕猎，无论人或狗都会成为它的猎物。为了守候过路的蜘蛛，它总有自己的洞穴。大耳鸟白身体、黑翅膀，仿佛穿了多明我会的服装，它栖息在高高的石头上，哼着乡间小调。它那有天蓝色蛋的窝应当在某个石头堆里。后来这个讨人喜欢的邻居消失了。比起这位小多明我会修士，我倒是一点也不怀念单眼蜥蜴。

有些昆虫也会在沙子里筑巢。泥蜂清扫门洞，它身后留下的尘土像抛物线一般；朗格多克飞蝗泥蜂把距蠹拖走；大唇泥蜂将捕到的叶蝉放入地窖。可惜的是，泥瓦匠又把这些猎手都赶走了。我想，等我哪天搞一个沙堆出来，它们就会再回来的。

还是有些虫子没有走的，沙泥蜂没有离开，春天、秋天我都见过它们，在荒石园的小路边的草地上飞来飞去，寻找幼虫。体型大些的则寻觅着狼蛛。荒石园里到处都是狼蛛的巢穴——一个竖井似的坑，边上有禾本科植物的茎作为护栏。坑底就是有着令人胆战心惊的、像金刚钻一样闪闪发亮的眼睛的狼蛛。即使对于蛛蜂来说，这样的捕猎都是危险的。现在快看，一个炎热的下午，雌蚁排队从窝里爬出来寻找奴隶。忙里偷闲，让我们看看蚂蚁是如何围猎的。另一边呢，一堆腐烂的草周围，土蜂没精打采地飞着，然后又一头扎进满是鳃金龟、蛀犀金龟和花金龟的幼虫的草丛里。

可以研究的对象实在太多了，数都数不完。闲置的园子总会被各种各样的动物占据。房前的大池塘里，有村庄的喷泉供水的渡槽源源不断地输入水。方圆一公里的两栖类动物总是在交配季节赶到那里。有盘子大的灯心草蟾蜍，约着来池塘洗澡约会，背上还披着窄黄的绶带；暮色深沉，雌蟾蜍放心地把一串李子核大的卵交给助产士雄蟾蜍。慈祥的父亲带着这袋小生命在池塘边跳跃，它来自远方，只为把卵带放入水中，然后再离开池塘，躲起来呱呱歌唱。成群的雨蛙躲在树丛中，如果它们不想叫就去水中嬉戏。五月的夜幕使这水塘变成了吵闹的舞台。在桌前吃不下饭，在床上睡不着觉，必须用些严格的手段来整顿一下。不然怎么办呢？无法入眠的人心肠会变狠毒。

丁香丛里的是莺；定居在茂密的柏树下的是翠雀；瓦片下的碎布和稻草都是麻雀藏进去的；梧桐树上美妙歌声的主人是南方金丝雀，它的窝只有半个杏子那么大；晚上唱着单调如笛声的歌曲的总是红角鸮；刺耳的咕咕声只能是雅典之鸟猫头鹰发出的。

更无法无天的是膜翅目昆虫，它们占领了我的地盘。白边飞蝗泥蜂把家安在我家门槛的缝隙里，每次跨进家门之前，我得小心留意别踩坏它们的窝，别踩坏专心致志干活的工蜂们。整整二十五年我都没见过这捕食蝗虫的猎手了。第一次见它们的时候，我徒步几公里去拜访，而且头顶上的是八月火辣辣的太阳。而如今我在自己家门口看见它了，我们成了亲密的邻居。关闭的窗框是长腹蜂的小宅，它贴在墙壁的方石上的窝是土砌的，这种可以捕食蜘蛛的小虫从护窗板上偶然出现的小洞找到了回家的路。百叶窗的线脚上有几只孤单石蜂筑起的窝；黑胡蜂将有个大口短细颈的小土圆顶屋筑在了半开的屏风下。胡蜂和长脚胡蜂更是家中的常客，它们总在饭桌上尝尝葡萄有没有熟透。

这些动物的种类远远不是全部。假如我能跟它们交谈，就能给我孤寂的生命添加一份乐趣。无论是旧识或是新友，它们都挤在我眼前的这一方小天地捕食、采蜜、筑巢。就算要改变观察地点，几步开外的山上就有野草莓丛、岩蔷薇丛、欧石楠树丛。既有泥蜂喜欢的沙层，也有膜翅目昆虫喜欢的泥灰石坡边。我之所以逃离城市回归乡村，正是遇见了这些宝贵的财富。

人们在大洋洲和地中海边花许多钱建立实验室，为的是解剖那些没什么益处的海洋小生物；人们使用显微镜、精密的解剖仪、捕猎设备、船、人力、鱼缸，只为知道某种环节动物的卵黄如何分裂，我始终不明白这有什么意义。可是，人们看不起地上的小虫子——跟我们息息相关的小虫子们：有的为普通生理学提供了大量的有效资料；有些破坏庄稼和公



众利益。我们需要一座昆虫实验室，研究不是那种泡在三六烧酒里的死昆虫而是活着的昆虫，研究这些小虫子的本能、习性、生活方式、劳动和繁衍，无论农学或哲学都需要严肃对待它们。彻底了解蚕食葡萄的虫子的历史，比了解一种蔓足亚纲动物的一根神经末梢是什么样子的更重要。通过实验来区分智慧和本能的界限，通过比较动物学系列的事实来证明，人的理性思维是不是会退化。所有的一切的一切都比甲壳动物触角的节数更重要。要解决这些问题，需要一支劳动大军，然而现在我们仍然一无所有。人们能想到的只有软体动物、植性无脊椎动物。人们投入大量的拖网来探索海底，却对脚下的土地漠然。为了改变人们的观念，我开辟了荒石园作为活体昆虫的研究室。这个实验室不会难为纳税人，一分钱都不用他们掏。



第二章

我的学校

我现在已经满七岁了，到了该上学的年龄。我回到村庄，回到我父亲的家里，开始了与字母打交道的日子。我的老师就是我的教父，这真是件令人愉快的事！不过，对于这位教师授业解惑的工作地点、对于我结识 ABC 的房间，我很难找出准确合适的词来称呼它。它就像一个多功能室，什么用场都能派得上。它不但是学校，还是厨房、食堂、卧室，有时候也是鸡棚、猪圈。说起学校，那时的人们不会想到高大的建筑、迷人的绿地和荡漾着书香的图书馆，一个破烂简陋的避难所就足够了。

学校所在的屋子分楼上楼下两层，底层有一道宽大的梯子通到楼上。楼上的房间大概是粮仓，准确来说是人畜食物的仓库。因为我看见老师一会儿从上面搬下一筐喂小猪的土豆，一会儿搬下一抱喂母驴的干草。楼下的房间就是我们的学校啦！在通往粮仓的梯子下面的木板凹室里，是一张大床。屋子的南面，是房间里唯一的窗户，尽管它又窄又低，但在阳光照耀的时候，它是这栋房子唯一令人愉快的地方。村子铺展在山谷的斜坡上，站在窗旁，可以俯瞰大半个村庄。老师的小桌子就摆在窗子那儿。正对着窗户的墙上有一个壁龛，阳光下闪闪发亮的铜桶里装满了水，口渴的时候就可以顺手拿起旁边的水杯开怀畅饮。

阳光从窄小的窗洞透进来，照着满墙色彩斑斓的图画，这是老师的收藏品。尽管我那风格独特的老师只是按照自己的喜好，将这些图画作为装饰品挂在墙上，而不是为了培养我们的思想和心智；不过，这些每幅价值一苏的图画还是以其红、蓝、黄、绿等丰富的色彩吸引着我们。

窗子左边的墙上挂着布拉班特的热纳微埃芙，她身边陪伴着一头母鹿；目露凶光的戈洛握着一把匕首，躲藏在一片荆棘丛中。这幅画上边写着：克雷底先生之死，这个不幸的人在他的小酒馆的门槛上被恶毒的酒徒刺杀。

窗子右边是永世流浪的犹太，他头戴三角帽，身穿白色皮革大围裙，脚穿钉着钉子的鞋，手里拿着一根结实的棍子。这位老人的胡子像瀑布一样铺洒在围裙上，一直垂到膝盖。难怪画中的悲歌写道：“人们从没有见过这样满脸胡须的人。”

墙上的图画中还有天主，他在太阳和月亮之间，他的袍子在狂风中飞舞。那身穿蓝色外套、神情悲痛的母亲是七哀圣母，在她微微敞开的衣衫下袒露着被七把利剑刺穿的心脏。就这样，墙壁四周这些题材五花八门的图画，使这间屋子有了一点展览馆的气息。

这个房间里还有一座宏伟的建筑：底墙上的壁炉。说它宏伟，是因为它拱形的突饰和房间一样宽，巨大的壁凹用处多多。中央是壁炉的炉床；左右两边与栏杆齐高的地方，开着两个壁龛。一个是砖石砌成的，一个是细木制作的；每个壁龛里都铺着一个麦壳床垫，床铺的主人是两个享受特权的寄宿生；壁龛的两个滑槽里各有一块滑动的木板代替遮板，



木板遮上，就成了两个隐藏在壁炉台下的寝室。当暗夜中的西北风在运河口上愤怒地呼啸时，遮板关上，这个隐秘的寝室就显得十分舒适温暖。

壁炉的配件占用了房间里大部分的空间：三脚板凳、双手操纵的铲子、保持物品干燥的盐盒子，还有用冷杉木掏空的粗大的风箱。在两块石头搭成的台子上，是我们冬日里的焦点：跳动的温暖的炉火。不过这旺旺的炉火并不是为了我们而烧，尽管我们为了有权利享受用它蒸煮的美味，每人每天早上都要进贡木柴；炉火的真正用途是给教师家的小猪烧煮食物，火上摆成一排的三口小锅里是它们最爱的麸皮和土豆。两个享有特权的寄宿生坐在凳子上，其他人围着大锅蹲成半个圆圈，沸腾的大锅扑突扑突地响着。胆大的孩子趁老师不注意，用刀尖叉一个香喷喷的土豆，偷偷放在自己的面包上。

吃是孩子们的一大乐趣，尤其对我们这些年纪小的孩子来说，学习时嘴巴塞得满满的，是很平常的事。虽然我们在学校里学习很少，可是吃的却不少。一边嗑胡桃、啃面包，一边写字母或数字，能让我们在艰难的学习过程中得到些许安慰。

除此之外，我们不乏其他消遣。教室有一扇门与家禽饲养场相通。在那里，母鸡带着它的孩子们慢悠悠地一边叫着一边寻找肥美的虫子，小猪快活地哼哼着，不知道是不是又吃了什么好吃的。这扇通往欢乐的门经常开着，经常有一些调皮鬼打开之后就故意不关，这样我们就可以溜到外面去了。

门一打开，母鸡就带着一群毛茸茸的小鸡前来探访。大家都急急忙忙地弄碎面包招待这些可爱的来访者，我们努力做出可亲的姿态，比着谁能吸引更多的小鸡，还小心翼翼地用手指抚摸小鸡背上柔软的绒毛。小猪也奔进屋里来，寻着煮熟的土豆味儿，一个接一个排着队进来。它们一路碎步小跑，屁股一扭一扭的，纤细的尾巴卷曲着。它们像撒娇似地磨蹭着我们的腿，用稚嫩的嘴巴在我们的手心搜寻着、取走面包屑，弄得我们手心痒痒的。它们还在教室里游览，又像是在寻找美味的食物，一会儿到这儿，一会儿到那儿。老师和善地用手拍着将它们赶回饲养场。

这就是我的学校，在这里，我们能学到什么呢？先说说那些大孩子们吧。他们有权利使用房间里唯一一张周围有板凳的桌子，他们伏在桌子上写字；桌子就在狭窄的窗户前，屋里紧缺的那点儿光线也几乎都被他们享用了。

不过，除了简陋的桌椅和不太多的光线，学校什么都不提供，甚至一点儿墨水也不准备，每个学生来这儿都得带上整整一套用品。那时装墨水瓶的容器是一个两层的纸盒子。盒子上的格子收放羽毛笔，这些笔的羽毛取自火鸡或鹅的翅膀，用刀子剪削而成；盒子下面一格收放装着一点墨水的小瓶子，墨水是醋混合着煤烟制成的。

我们这些年纪小的学生，每个人手上都有一本儿童识字课本，这重要的启蒙性教科书一本值两个苏。在它灰色的封面上，画着一只鸽子。第一页是一个十字架；第二页是字母序列；翻过这页就是可怕的 ba、be、bi、bo、bu，这令大多数孩子头痛不已。不过只要越过这让人备受折磨的一页，我们就被认为是会读了，就能和大孩子们一道学习了。

不过，把这小小的课本强加给我们，只是为了让我们这帮顽皮的小孩子看起来更有小学生的样子罢了。老实巴交的老师把太多时间花在大孩子身上了，分给我们的时间只有一丁点儿；而这本小书如果要真正使用起来，就要求老师照顾到我们每一个人，让我们知道怎样入门。于是，这本书的意义就是要求我们坐在板凳上思考它，可是我们思考不出什么结果，因为大家对煮熟的土豆更感兴趣。同学间为了一颗弹珠争吵，小鸡时不时地光顾，小猪哼哼着奔进来，这些都干扰了我们的思考。这些分心的事让期盼放学的时间变短了，赶快冲出学校，这才是我们最关心的事儿啊！

在我的学校里，大家都读什么呢？顶多读几个法文圣徒故事的片段。拉丁文常学，这是为了教我们在晚祷告时唱歌。学习最好的学生费劲地尝试辨读手写本和买卖契约，那里面有公证人写的天书一样晦涩难懂的词句。



语法呢？当老师的很少关心，我们就更不关心啦。什么直陈式呀虚拟式呀，它们又难懂又讨厌的结构让我们惊叹发明者的耐心与智商。至于书面语言和口头语言的正确运用，都得通过实践才能学会。不过，这个问题没有使我们产生困扰，我们在交流吸引小鸡的心得时，不会为此小心翼翼地选择措辞，况且，过分讲究这些又有什么意思呢？

地理呢？历史呢？这些从未有人谈起过。地球是圆的还是方的？巴黎人为什么捣毁了巴士底狱？这些和我们有什么关系。人们在生产上遇到的困难，并不会因为知道地球的形状而有所不同；我们每天一睁开眼睛就要为面包努力劳动，这也并不会因为巴士底狱被捣毁而有所改变。

算术呢？嗯，这门课程我们稍微学一点，不过更准确地说，我们所学的应该叫做计算。我们经常做的练习就是写一些不太长的数字，把它们加起来或是减出去。星期六的晚上，大家都忙乱起来，因为要背诵完乘法表才能结束一周的学习。

当时使用的乘法表是旧十二进制制计量制。学习最好的学生站起来，用自信满满的响亮声音背诵头一个十二。等他背完第一个十二，整个班里的学生就一齐大声重复一遍。然后这位领读的又给第二个十二起头，整个班又一齐背诵。大家都扯着嗓门大声诵读着，唯恐自己的声音被盖下去。就一直这样背到十二乘十二才结束。对大家而言，乘法表是各项科目中学得最好的，这种喧闹的方法把数字牢牢地刻在了我们的脑子里。不过，我们并未因此变成能干的计算者，就连那个学习最好的孩子也容易在进位制中被弄得昏头昏脑的。至于能够上升到除法运用的人，真是凤毛麟角。

但是，我们的老师是个富有才华的人，唯一限制他管好学校、深化教学的因素就是时间。他在生活中扮演的角色太多了，以至于留给我们的档期非常有限。

我们的老师是唱诗班的金嗓子，是领唱人。晚祷时，整个教堂回荡着他纯美的圣母赞歌。

我们的老师是理发师。他用那双灵巧的手为村里有头有脸的人物修剪头发。村长、神父、公证人的脑袋，都是老师的作品。

我们的老师是敲钟人。村子里的每次婚礼、每次受洗都令我们兴奋不已，并非因为新郎是我们某人的腩腆兄长，并非因为接受洗礼的是我们某人的可爱侄女，而是因为老师必须去为这些庄重的事情敲响钟声，暂时停课的学校是我们欢乐的天堂，小鸡正等着我们的面包屑呢！雷雨天也是我们的假日，我们的老师必须用钟声提醒人们预防雷电和冰雹。这位勤劳的敲钟人热爱大钟的指针与齿轮，他为它上发条，帮它校准，常常为此将自己置于一大把旋转的铁叉之间。

我们的老师是个管家。他替一个外村的业主管理财产，这项工作就耗去了他的好多时间。他要照顾一座有四座塔楼的古堡，他要采摘苹果，他要收割燕麦，他要收贮干草，他要摘打胡桃……在风和日丽的时候，孩子们就去给他做志愿者。这时候的学校，只剩下几个还没有志愿者资格的年纪小的孩子，我也正在其中。课堂常常被搬到干草堆上、麦秸堆上，上课的内容通常是打扫鸽子的住所，或是压碎在雨天爬出自己堡垒的蜗牛，蜗牛的城堡就在黄杨木林的边缘。

这就是我的学校，这就是我的老师，这就是我一生的兴趣爱好萌发的源地。虽然，在那令人晕头转向的十二乘十二和可怕的 ba、be、bi 之中，我的爱好非但没有得到重视反而备受压抑，然而，它顽强而艰难地生长着。它终于在萧索的环境中找到了支撑下去的能量，这就是我那本儿童识字课本的封面，一只乡野鸽子的肖像。我经常老实地坐在板凳上，目不转睛地看着它，思考、想象。它圆圆的小眼睛仿佛在对我微笑，似乎在说：我的朋友啊，让我们一起飞翔吧！它看似柔软的翅膀坚韧有力，它在明媚的天空中滑翔，它用翅尖的羽毛与白云嬉戏；它在青翠的树叶中休息、歌唱，也许会有小憩的虫儿被它的歌声唤醒；它飞过一片宁静的湖泊，欢快的鱼儿跃出面向它示好，激起点点水花。我的鸽子朋友，它